

关于开展2026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为做好2026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的申报工作，确保选派过程“公开、公平、公正”，结合学校实际，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选派类型

- (一) 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36-48个月
- (二) 联合培养博士生：6-24个月
- (三) 博士生导师短期出国交流：1个月

二、国家留学基金委相关要求

选派规模、选拔条件、选派批次、外语合格标准等方面的基本要求，参照国家留学基金委《2026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选派指南》和“2026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专栏”（<https://www.csc.edu.cn/chuguo/s/4032>）的要求执行。

申请攻读博士学位或联合培养博士生的同学，申请时年龄应不超过35岁（1990年1月1日以后出生）；申请博士生导师短期出国交流项目的导师申请时年龄不超过60岁（1965年1月1日以后出生）。

特别说明：外语合格标准除了已取得符合要求的托福或雅思成绩外，还可以通过其他多种方式达到外语合格标准，例如参加由国外拟留学单位组织的面试、考试等并达到其入学语言要

求的，应在外方入学通知书（或正式邀请信）中注明或单独出具证明。

三、学校具体要求

（一）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和联合培养博士生项目

1.具有中国国籍的全日制在校研究生，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品德良好、遵纪守法，无违法违纪记录，具有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人民的责任感和端正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2.具有良好的专业基础和发展潜力，恪守学术道德、遵守学术规范，在学习中表现突出，综合素质高。

3.联合培养博士生建议选择与国内导师或所在学科具有合作基础的国外院校或科研机构进行学习，且研修计划、研修内容等与博士学位论文有一定的关联性。

（二）博士生导师短期出国交流项目

1.申请人应为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已派出学生的国内博士生导师。

2.其他要求参照国家留学基金委的2026年博士生导师短期出国交流项目指南（<https://www.csc.edu.cn/article/4044>）的要求执行。

四、学校宣讲

（一）为帮助同学们充分了解国家公派出国各项目要求，研究生院建立了“东林 CSC 公派出国申请2号群”,QQ 群号为：641354310，请有意向申报2026年国家公派留学的广大研究生加

群咨询，昵称命名要求：学院简称+姓名+专业名称。研究生院老师会在群内进行政策解读，并及时为大家答疑。

(二)有意申报博士生导师短期出国交流项目的博导，可直接与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联系，工作人员将为您提供协助。

五、时间安排

(一) 2026年1月9日—3月9日，学生或博导联系国外院校或科研机构，获得正式的录取通知书或邀请信，准备各项申报材料（2026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应提交申请材料及说明[国内申请人用]，网址：<https://www.csc.edu.cn/article/4035>；2026博士生导师短期出国交流项目申请材料及说明，网址：<https://www.csc.edu.cn/article/4045>）。

(二) 2026年3月10日0时—3月25日，学生或博导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https://sa.csc.edu.cn/student>）进行网上报名。

(三) 2026年3月26日—4月15日，研究生院收取并审核申请人提交的各项申报材料，确保齐全、真实有效；组织开展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项目的校内专家评审；公示无异议后按要求上报国家留学基金委。

国家公派留学研究生项目是我校研究生教育对外交流的重要途径，对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具有重要意义。请各学院高度重视，根据国家留学基金委和学校的有关要求，认真做好国家公派留学宣传工作，积极组织有意向的学生或博导完成相关材料的准备工作，确保本项目顺利完成。

六、基本信息报送

请有意愿申报项目的同学或博导于2026年1月13日前填写附件（申报人基本信息表），并将附件电子版发送到1952DL@nefu.edu.cn，邮件命名要求：学院简称+姓名+专业名称
。

联系人：李月梅 联系电话： 0451-82192339

附件：申报人基本信息表

研究生院

2026年1月7日